

证券代码：600739

证券简称：辽宁成大

编号：临 2017—018

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7 年到期兑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3 年 3 月 11 日，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公司 2013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 23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。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完成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，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，期限 3 年，票面年利率为 6.34%，票面价格 100 元/百元面值，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到期，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兑付该期中期票据本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8 日